

治医药回扣顽疾还需新药方

□孙闻

近日有媒体曝光上海、湖南几家知名医院有医生从医药代表手里拿回扣，有的竟占药价30%~40%。国家卫生计生委及时回应，要求两地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对报道中涉及的高价回扣事件展开调查，对涉及的违规人员依法依规严肃处理。(新华社)

医生拿回扣是个顽疾，与之伴生的药价居高不下更是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2013年12月，卫计委印发《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并下发通知，要求贯彻“九不准”的学习教育覆盖面要达到100%。“九不准”明确要求不准开单提成、不准收受回扣。

近年来，每有医务人员因拿回扣被查处，处理文件中总少不了“举一反三”“严肃处理”等字眼儿。为什么一道道禁令、一次次专项治理拦不住医生伸向回扣的手，砸不断药企、医药代表和医生、医院之间的利益链条呢？可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去不了医生拿回扣的病根儿。

“医院与企业有一个共同利益机制，就是药品加成政策，购进的药品和器材价格越高，医院的加成收入就越多，这是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加重的重要诱因。”2005年4月18日，时任卫生部党组书记高强一句话点到了病根儿上。

可以说，医药卫生主管部门对“以药养医”机制存在的问题是有清醒认识的。而要根治医生拿回扣就得下猛药，坚决破

除医企间共同利益机制，切实解决“以药养医”。

公共医疗服务的根本任务是让群众能够以相对低廉的价格享受到相对公平的医疗服务。当前，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正处于攻坚期，药品供应保障制度是改革重点。

药品从出厂到患者手中，每个环节都能助推药价虚高，突出强调某一个环节的责任有失公允，也无助问题解决。但医药卫生主管部门要敢于把改革矛头指向自己，应将此次曝光的医生拿回扣事件视作加速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解决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弊病的有力鞭策。在打击医药回扣这件事上，不能止于处理几名当事违规人员了事，而应尽快拿出根治老毛病的新药方。

胡辣汤

麻辣鲜香 开胃提神

面对“呼死你” 不该束手无策

□李小将

12月25日上午，由于两名群友在微信群里发了一些内容不健康的东西，网友“明月心”便把这两名群友从群里删除了。没想到，一会儿烦恼就来了。从当天上午8点半到下午2点(其间消停了1小时)，每隔两三分钟，网友“明月心”的手机便接到响一声就挂“呼死你”的骚扰。(详见昨日本报06版)

在长达4个多小时里，每隔两三分钟就被骚扰一次，搁谁身上都受不了。然而，面对客户的投诉，运营商称通信公司无法识别骚扰电话，无法阻止这种恶意骚扰行为，建议客户安装杀毒软件，进行拉黑屏蔽。看似运营商给出了解决“呼死你”的办法，但实际上，还得靠客户自己。

“呼死你”是一种新型恶意骚扰行为，已严重影响受害者的正常生活和工作，但目前在法律上，对于“呼死你”的处置仍存在一定空白，这就要求立法机构急需完善法律法规，给“呼死你”定性，让执法部门有法可依。

其次，作为通讯运营商，应未雨绸缪，提前在技术上做好防范，加大监管力度，切实采取有效手段制止“呼死你”，不该束手无策，不该仅止于提醒。

最后，对于不慎遭遇“呼死你”的受害者来说，在目前没有更好办法的前提下，一旦遭遇“呼死你”，要么就关机，要么就进行拉黑处理，无疑是最有效的办法。

Y 一家之言 IJIAZHUYAN

驴友频受困 探险待规范

□汪昌莲

一边是野外探险的新鲜刺激，无人区、神秘山谷、世外桃源；一边是驴友遇险遇难事件的不绝于耳，被困、失踪、坠崖。记者调查发现，随着“背包客”野外旅行的火热，各类自然保护区成为众多驴友的目的，而频发的驴友遇险事件给自然保护区的安全管理带来了严峻挑战。(详见本报昨日14版)

近年来，驴友遇险事件时有发生，有的甚至为此付出了生命代价。据广东省自然保护区管理办公室对下辖的58个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的不完全统计，2011年至今，进入自然保护区的104769人次驴友中，遇险求救达205人次，其中284人获救，13人遇难。

登山探险，是驴友常用的一种户外运动方式。因为可以拥抱自然、挑战自我、锻炼意志、提高野外生存能力，所以深受青年人的喜爱。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户外运动越来越受欢迎，驴友队伍也就日益壮大。但驴友运动多数带有探险性，属于极限和亚极限运动，存在很大的挑战性、刺激性及危险性。

因而，不是每个人都可以成为驴友的，其对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以及体能、常识、技能等，均有较高的要求。但现实情况却是，一些探险团队是一群无能、无常识、无技能的“三无驴友”。一旦发生了迷路等险情，因为他们缺乏专业知识和生存技能，显得惊慌失措、束手无策。如果不能得到及时救援，后果将不堪设想。特别是，一些驴友擅闯保护区，存在巨大安全风险。可见，对于一些任性驴友，不能一教了之，还应给予必要的惩戒。

换言之，针对驴友探险，还需立法进行统一规范，从源头上规避驴友的任性行为，为生命安全保驾护航。比如，今年4月1日起实施的《陕西省旅游条例》规定，组织驴友穿越秦岭具有危险性的健身探险旅游活动，应提前5天备案，否则要处以最高5000元的罚款。这就是通过立法形式对社会提出警示：做驴友存在一定风险，公众要谨慎为之。其实，户外运动有许多种，不一定都去选择充满风险的运动方式；要做自己能力范围内的事情，条件不允许的情况下，要懂得放弃。毕竟，生命比什么都重要。

(请本版作者速与本报联系，以奉稿酬)

H 画里有话 HUALIYOUHUA



针对媒体报道的西安一位农民自掏24万元把村里的泥路修成水泥路，却被国土局称为违建要求拆除一事，引发了舆论关注。12月25日，西安市官方回应称，修建的道路应完善程序予以整改；营利性足球场及其附属设施违反相关法律规定，应予以拆除。(澎湃新闻网)

就这件事情来说，还是应该从两个方面辩证来看。一方面，国土、城管等相关部门，应多一些责任心，多做一些前瞻性工作，引导农民按规定办事；另一方面，作为有心做好事的公民，在做好事之前，还是应该多了解一下政策，按照政策和要求把相关手续办好，依法合规的办好。

S 生活观察 SHENGHUOGUANCHA

罗某笑走了 别再苛责了

□曹玉兵

12月24日，传来一个不幸而让人揪心的消息：深圳白血病女孩罗某笑离世。此前一篇网文《罗某笑，你给我站住》，感动无数网友，很多人用捐款的方式对患重症的笑笑表达关注。与此同时，文章作者也是女孩父亲罗尔，因涉嫌隐瞒和夸大事实而备受指责。最终，通过“打赏”方式捐助给罗某笑看病的二百多万元，被一一退还。(新华网)

回顾事件经过，罗尔的一些言语和做法确有不妥之处。为此，罗尔本人曾试图通过媒体向公众解释，然而很多网友并不买账，认为罗尔所做，是在利用公众善意，骗取社会同情心，透支社会诚信。即便两百多万捐款退回后，仍有网友揪住不放。

一个多月来，此事在网上争议不断。罗某笑去世，其家人作出决定，将罗某笑遗体捐献。我们注意到，网上多数人对小姑娘离去表达了痛惜之情，但仍有一些人对罗尔一家作出捐献遗体的决定进行非议，并将愤怒情绪再次指向罗尔。比如说“捐献遗体是获得社会谅解”，“孩子从生病到死一直被父亲利用”，还有网友写道，“女儿很乖巧，读懂了罗尔的心思，没要他一套房子，安静地走了”。

类似的言论，实在有点残忍。无论当初

罗尔是否夹杂着私念、在一些问题上隐瞒了公众，一个6岁小女孩的身上，不该承受成人思维逻辑中的是非曲直。

捐献遗体是否隐含着罗尔内心些许内疚和救赎的成分，已不重要。作为痛失爱女的父母，罗尔一家能作出这样的决定，值得我们敬重。所有的指指点点和妄肆臆测，都是一种苛求，甚至是道德洁癖。怀着对生命的敬畏之心，真诚地尊重罗尔一家的选择，才是社会的理性表达和应有善意。

罗尔向公众募捐，有可商榷之处，但有一点毋庸置疑，就是作为父亲救女的本意和心切。虽然在很多人看来，以他的家境，还没有到非要向社会寻求救助的地步，但很多情形是当时无法预测的，求助社会也是一个普通家庭救治重症亲人的可选项，可能不是必选项，而罗尔把它当作了首选。这样的道德逻辑，确有瑕疵，但不是不可饶恕的罪孽，需要一遍遍鞭策。

其实，罗尔募捐暴露的一个问题最需要关注：医疗保障不足，像罗某笑一样的重症患者，面对巨额的医疗费，如何获得社会救济而不至于因病致贫。

罗某笑走了，别再继续纠缠于捐款事件，疑虑和指责也可以休止了。“穿过夏天的栅栏和冬天的风雪过后，人性之美终会抵达，善良会被温柔相待。”这位网友的留言，也是我们共同的期待。

Q 七嘴八舌 QIZUIBASHE

列车“跳站”

新闻背景

12月23日晚，在河北定州东站，原本应于当晚9时09分停靠站台的G506次列车，却突然“跳站”，30多名候车乘客在站台滞留超过一个小时后，才被安排乘坐一列临时停靠的列车，返回北京。(《新京报》)

议论纷纷

高铁为何靠站后不开车门，又为何直接“跳站”？目前仍没有官方说法。虽然乘客都已经采取其他办法到达了目的地，但是，切莫因为“事情过去了”就让真相、权益、安全也跟着“过去”。

——郭雪岩
列车“跳站”需要调查，要向公众解释清楚，如果涉及安全责任事故，则应处理相关人员。更重要的是，对于权益受到损害的乘客应当道歉或赔偿。

——郭文斌
在信息化、法治化完备的当今，破解火车晚点索赔不能总是个难题。而类似的列车“跳站”之类的“百里挑一”事故，也应有相应的“赔偿”机制跟进。

——杨玉龙